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剥离液循环利用项目系统包合同（BOT模式）》，合同总价为人民币5,560.00万元（含税）。

-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合同工期：

（1）一期项目期限：

- 1）建设期：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冬季停工105天）。
- 2）运营期：自SRS系统所产生的半成品供应至工艺设备端使用之日起至承包商收回投资总额之日止。

（2）二期项目工期以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源盛光电”）书面通知为准。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合同的签订预计将对公司当期或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合同的签订体现了公司在湿电子化学品回收再生领域的竞争优势及项目执行能力，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湿电子化学品相关业务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 1、合同中已对合同金额、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

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2、相关项目利润的贡献尚无法准确预计，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综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情况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签署情况

2021年9月，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源盛光电出具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中标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剥离液循环利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中标总价为人民币5,560.00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

近日，公司与源盛光电就本项目签署了《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剥离液循环利用项目系统包合同（BOT模式）》，合同总价为人民币5,560.00万元（含税）。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客户名称：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2575664748G

3、法定代表人：牛海军

4、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装备制造基地科学大道37号

5、注册资本：1,180,40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器件相关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

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房屋租赁、显示器件相关设备租赁及转让（除专项审批）。

7、主要股东：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二、合同主要条款

1、项目名称：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剥离液循环利用项目

2、业主：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3、项目地点：鄂尔多斯

4、项目内容：剥离液循环利用项目系统包

5、合同金额：5,560.00万元（含税）

6、项目期限：项目分两期建设

（1）一期项目期限：

1）建设期：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冬季停工105天）。

2）运营期：自SRS系统所产生的半成品供应至工艺设备端使用之日起至承包商收回投资总额之日止。

（2）二期项目工期以源盛光电书面通知为准。

7、付款条件：

剥离液废液处理设施所产生的半成品或成品供应至工艺设备端使用后，公司可根据合同约定按月收取剥离液回收设施运营服务费。

三、说明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双方已完成合同的签署，合同已生效，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履行合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重大依赖；

3、源盛光电是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源盛光电第5.5代LTPS/AMOLED生产线于2013年在内蒙古鄂尔多斯点亮投产，产品定位主要为中小尺寸LTPS及AMOLED高端显示器件，是中国自主创新、自主技术的全球最先进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之一。本次合同的签订体现了公司在湿电子化学品回收再生领域的竞争优势及项目执行能力，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湿电子化学品相关业务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4、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源盛光电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本合同已对合同金额、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2、相关项目利润的贡献尚无法准确预计，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综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剥离液循环利用项目系统包合同（BOT模式）》。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